特殊教育局
投诉资料包与投诉单

2026年3月

尊敬的（家长/监护人/投诉人）：

感谢您联系特殊教育局（BSE），让我们有机会帮助您解决此事。请认真阅读随附资料。若有疑问，请随时致电咨询专线1-800-879-2301，或致电(717) 783-6913联系BSE。

投诉流程始于BSE收到填写完整且签名的投诉单。BSE必须开展调查，并在60日内签发投诉调查报告（CIR）。若查实存在违反州或联邦要求的行为，则我们会指导Intermediate Unit、学区、特许学校、区域办事处（费城）等地方教育机构（LEA）纠正违规行为。

每个投诉件均会分配给BSE聘用的特殊教育顾问负责处理。

- 这名顾问会与您电话联系，详细了解投诉事项。您可在正常工作时间内，在公共场所与顾问亲自会面。
- 顾问会要求您提供其他可能了解投诉事实的人员姓名，并在发布报告前采访数量合理的此类人员。（可选项）
- 我们会向您发出确认函，核实投诉事项。
- 若您的投诉事项不属于BSE的职权范围，则我们会发函告知。我们会向您提供可帮助处理之其他机构的联系方式。
- 顾问可能前往LEA开展实地调查，并采访相关工作人员。
- 您可在最终CIR发布前，通过口头或书面形式提供补充信息。
- 随后顾问会分析事实，并制作书面CIR。
- 顾问会将CIR提交给部门主管审核、修改。
- CIR会在部门主管批准后发布。

投诉解决或撤销：
双方可自行解决投诉。若双方解决投诉，则LEA应提交一份经由投诉人签名的书面确认书。BSE将向投诉人及LEA签发一份投诉解决函，以办结投诉件。

投诉人也可选择撤销投诉。顾问将联系投诉人，要求以信函形式正式通知，BSE则将通过投诉撤销函形式，向投诉人发出确认。

延长投诉时限：
双方可随时进入调解程序。若双方进行调解或采取其他争议解决方式（即IEP主持调解），则在征得双方同意后，投诉调查时限可延长至60天以上。

监管依据：
投诉信息 - 根据联邦法规（34 CFR 300.153）的规定，提交投诉时需具备一些要素。下文列明该条例的相关规定。

§ 300.153 提起投诉。

(a) 组织或个人可依据§§300.151至300.152载明的程序，书面提交经签名的投诉件。
(b) 投诉内容必须包括 -
  (1) 关于公共部门违反法案B部分或本部分要求的陈述；
  (2) 这一陈述依据的事实；
  (3) 投诉人签名和联系方式；以及
  (4) 若所指称的违规行为涉及特定儿童 -
    (i) 该儿童的姓名和住址；
    (ii) 该儿童在读学校的名称；
    (iii) 若涉及无家可归的儿童或青少年（定义参见《麦金尼-凡托无家可归者援助法案》（42 U.S.C. 11434 a (2)）第725(2)节），则提供该儿童的可用联系方式及其在读学校的名称；
    (iv) 有关该儿童面临问题之性质的描述，包括与该问题相关的事实；以及
    (v) 投诉人在提起投诉时提议的已知且可行的问题解决方案。
(c) 依据§300.151的规定，投诉人指称的违规行为必须发生在投诉接收之日前一年内。
(d) 提起投诉的一方必须在向SEA提起投诉的同时，抄送一份投诉件副本给LEA以及或为儿童提供服务的公共机构。

第三方提起投诉 - 保密要求通知：
若由父母或监护人之外的其他人提起投诉，则投诉人会收到特殊教育顾问的信函，声明在未取得父母同意披露保密信息的情况下，BSE无法直接向其答复投诉相关事项。

但是，BSE会开展调查、制作调查结果CIR，并直接将调查结果发给父母和LEA。

《联邦法规法典》（CFR）第34篇第300章规定：
1. 投诉人必须签署投诉件，之后BSE才会对投诉事项展开调查。
2. 法规规定，投诉人应抄送一份投诉件副本给SEA和LEA。
3. 投诉人在提起投诉时必须提议其已知且可行的问题解决方案。
4. 公共机构有机会作出答复，提出解决投诉事项的方案。
5. 向提起投诉的父母和公共机构提供志愿参加调解的机会。
6. 投诉人在学年内首次提起投诉时，会收到LEA的《程序保障通知》副本。

投诉单

请随时复印本投诉单、另附纸张，也可致电咨询专线1- 800-879-2301或致电717-783-6913联系特殊教育局索取更多投诉单。

***我希望本投诉件指派顾问与我联系的方式是（选填）：**

☐ **电话（请提供号码）：**
正常工作时间的理想通话时段：

☐ **电子邮件（请提供电子邮件地址）：**

☐ **正常工作时间在公共场所亲自会面。**地点可以选择学校或Intermediate Unit大楼，便于复印文件。

***您是否代表某个特定儿童提起投诉？** ☐ 是 ☐ 否

请提供您的联系方式、与儿童的关系，并签名。

姓名：

地址：

电话号码：

家庭电话：

工作电话：

手机：

电子邮件：

***与儿童的关系：**

☐ 父母 ☐ 律师 ☐ 代理人 ☐ 其他

*IDEA对此信息不作要求

儿童的姓名和住址、学校及学区。

儿童姓名：

*出生日期：

住址：

*该儿童目前在校学习吗？☐ 是 ☐ 否

若是，该儿童目前在哪里学习：学校建筑：

*学区：

*特许学校：

法官或儿童福利机构是否将该儿童公开安置在教育课程里？

☐ 是 ☐ 否

*若是，该儿童目前在哪里学习：

联系人：

电话：

*仅*在代表高流动性学生提起投诉时才需填写：联系人：

电话：

*违规行为发生在上一年度吗？若是，大约在哪一天？

*日期：

*为详细了解我的投诉事项，希望顾问采访下列人员：（可选项）

姓名	职位/头衔	电话号码/电子邮件地址

*IDEA对此信息不作要求

请陈述您认为已发生的违规行为或问题。请包含对问题性质的描述。

请列出可以佐证您的陈述的事实。

尽您所知，请建议已知且可行的问题解决方案。

必须签署本投诉件，以便**BSE**展开调查。您还必须发送一份投诉件副本给地方教育机构（**LEA**）。在下文签名，即表示您向**BSE**陈述已向**LEA**提供一份投诉件副本。

_____

签名　　日期

请将此投诉单交至：
PDE/BSE
合规监督和规划司 **- East**
607 South Drive
Harrisburg, PA 17120

电子邮件：**ra-pdespecialed@pa.gov**

咨询专线 – **CRP**

_____

姓名首字母　　日期